

2011 年第 53 號號外公告

《村代表選舉條例》(第 576 章)
(條例第 12 條)
村代表職位空缺公告

粉嶺區鄉事委員會
塘坑(上)

現依照《村代表選舉條例》第 12 條公布，居民代表丘偉南先生在粉嶺區鄉事委員會塘坑(上)的居民代表職位已於 2011 年 8 月 3 日依據該條例第 11(1)(b)條出缺。

2011 年 9 月 21 日

民政事務總署署長陳甘美華